

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和
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和第六届监事会已于2020年9月5日届满，为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推进公司业务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，其中，非独立董事6名，独立董事4名，职工董事1名（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）。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，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3名，职工代表监事2名（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）。

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，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，选举张建忠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为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，张建忠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6名非独立董事和4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，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截止；会议选举张现峰先生和王东勤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（简历详见附件）。张现峰先生和王东勤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，任期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截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三日

附件一：职工董事简历

张建忠，男，1961年9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工程师。曾任张矿集团长城矿矿长，峰峰集团物资供销分公司董事长、经理，峰峰集团设备管理中心主任、党委书记兼工会主席，峰峰集团大淑村矿党委书记。现任公司职工董事、工会主席。截止公告日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零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附件二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

张现峰，男，1971年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，经济师。曾任冀中能源邢矿集团政策法规部副部长。现任公司法务证券部部长，公司监事。截止决议公告日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零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监事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王东勤，男，1964年1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，高级政工师。曾任公司葛泉矿社保科党支部副书记，葛泉矿掘一队党支部副书记、书记，葛泉矿综采预备队党支部书记，葛泉矿政工科科长，葛泉矿党委副书记、工会主席，公司工会副主席。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（正矿厂级）。截止决议公告日，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零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监事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